

##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蒲忠杰先生、王其红先生、蒲绯女士、徐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曲新女士、邱亨中先生、于是今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曲新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曲新女士、于是今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邱亨中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已按规定完成学习，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

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蒲忠杰先生：**本公司董事长。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曾任北京钢铁研究总院高级工程师，美国佛罗里达国际大学研究助理，美国 WP 医疗科技公司技术副总经理，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乐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沃民高新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国家心脏病介入诊疗器械及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北京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药品监督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全国卫生产业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中关村昌平大健康联盟理事长、中关村新力康养科技及产业化协会理事长、中国生物工程学会理事。

蒲忠杰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与一致行动人 WP MEDICAL TECHNOLOGIES, INC.、北京厚德义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厚德义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455,643,349 股股份，与公司董事蒲绯女士为亲属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其红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研究员。历任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科技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程师、副所长、所长、党委副书记，洛阳双瑞科技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船双瑞（洛阳）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青岛双瑞海洋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获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其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洛阳船舶材料研究所的员工，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扬先生：**本公司董事。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天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北京市四海通程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七星华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外运空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重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乐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蒲绯女士：**本公司董事、总经理。1989 年出生，获麻省理工学院(MIT)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及金融专业学士学位、哈佛大学(HarvardUniversity)应用物理专业硕士学位。学习期间，曾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和牛津大学材料科学系交流学习。目前就读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和香港大学，攻读工商管理博士学位。

2011 年与 2012 年，分别于美国明尼苏达矿业及机器制造公司（3MUSA）、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Credit Suisse Hong Kong）实习。2013 年担任宁波未来动力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

2017 年起进入乐普医疗，历任国际事业部经理、国际事业部总监、国际事业部总经理、乐普诊断董事长、乐普医疗董事。

蒲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蒲忠杰先生为亲属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曲新女士：**本公司独立董事。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研究员，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财务部综合处副处长、中国新型建筑材料（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中国企业改革发展研究会高级专家，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智慧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曲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邱亨中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香港籍，拥有加拿大居留权，1974年出生，1997年取得美国哈佛大学化学学士学位。2002年3月至今，出任森浩企业有限公司董事、源成厂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为森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集团主席兼执行董事、控股股东；同时担任森浩集团旗下多家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主要负责集团的整体业务、企业战略规划及发展。2023年至今作为受托人为美国顶尖私立中学 Deerfield Academy 提供治理管理和发展战略指导、现为香港工业总会第9分组执行委员会委员、YPO 香港分会及香港企业家组织会员。

邱亨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任职要求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公司董事候选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于是今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职于中国人民大学人事处、海南原材料公司及中国律师事务中心海南办事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后历任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庆安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起任北京新桥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嘉传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煤（北京）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于是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任职要求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公

司董事候选人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